

证券代码：000534

证券简称：万泽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9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黄振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毕天晓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丽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27,416,601.02	2,062,082,761.02	-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92,866,371.73	947,856,160.28	4.7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1,153,480.31	-2.59%	372,138,256.56	-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546,550.94	-55.77%	69,599,466.25	-1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435,772.50	-21.85%	20,627,159.68	-4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476,166.99	77.55%	-37,760,075.75	75.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18	-55.77%	0.1415	-14.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18	-55.77%	0.1415	-14.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减少 2.56 个百分点	7.14%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381,511.4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117,786.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0,003,834.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7,220.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5,552.2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366,837.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551,214.80	
合计	48,972,306.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28%	207,934,027	0	质押	128,214,000
江西赣江融创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55%	51,885,299	0		
李敏仙	境内自然人	3.60%	17,723,064	0		
张智	境内自然人	1.49%	7,339,205	0		
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1.36%	6,706,517	0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2%	6,000,000	0		
黄旭盛	境内自然人	0.89%	4,389,600	0		
宋长福	境内自然人	0.76%	3,728,800	0		
徐善水	境内自然人	0.66%	3,234,800	0		
罗廷贵	境内自然人	0.61%	3,019,1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207,934,027	人民币普通股	207,934,027			

江西赣江融创投资有限公司	51,885,299	人民币普通股	51,885,299
李敏仙	17,723,064	人民币普通股	17,723,064
张智	7,339,205	人民币普通股	7,339,205
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	6,706,517	人民币普通股	6,706,517
玲珑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黄旭盛	4,389,600	人民币普通股	4,389,600
宋长福	3,728,800	人民币普通股	3,728,800
徐善水	3,234,800	人民币普通股	3,234,800
罗廷贵	3,019,1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9,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万泽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信用账户持股：71,000,000 股； 2、李敏仙通过信用账户持股：17,723,064 股； 3、黄旭盛通过信用账户持股：4,389,600 股； 4、宋长福通过信用账户持股：2,219,000 股； 5、罗廷贵通过信用账户持股：2,950,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应收票据期末比期初增加373.69%，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内蒙古双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双奇”）货款通过票据方式收取的款项增加。
- 2、预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减少80.27%，主要系本期结算部分预付货款所致。
- 3、存货期末比期初增加31.17%，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上海万泽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精密”）本期销售额大幅增加，存货同比例增加所致。
- 4、开发支出期末比期初增加100%，主要系上期末开发支出全部结转费用或资本化处理，本期研发项目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所致。
- 5、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比期初减少37.20%，主要系本期结算部分预付工程及设备款所致。
- 6、短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增加139.54%，主要系本期增加银行贷款。
- 7、合同负债（根据新收入准则，将预收款项调整至合同负债列示）期末比期初增加312.47%，主要系上海精密预收款项增加所致。
- 8、应交税金期末比期初增加85.20%，主要系母公司转让西安新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预提所得税所致。
-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比期初减少64.25%，主要系母公司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 10、长期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减少81.51%，主要系偿还融资租赁租金所致。
- 11、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比期初减少100.00%，主要系母公司转让西安新鸿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权，股权所对应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结转所致。
- 12、少数股东权益期末比期初减少5,471.90%，主要系部分控股子公司本期亏损所致。
- 13、研发费用期末比期初增加107.14%，主要系上期末开发支出全部结转费用或资本化处理，本期部分研发项目尚未达到资本化要求所致。
- 14、其他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43.30%，主要系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及政府补助项目验收后递延收益摊销所致。
- 15、投资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40.41%，主要系处置参股公司汕头联泰实业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 16、信用减值损失本期比上年同期减少304.44%，主要系上期转回大额坏账准备所致。
- 17、营业外收入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239.93%，主要系本期收到新冠疫情贷款贴息。
- 18、营业外支出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2421.68%，主要系本期上海精密向上海城建职业学院教育发展基金会捐款所致。
- 19、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75.69%，主要系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且置出房地产业务，故本期较上期减少了房地产业务相关经营性支出。
- 20、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增加145.68%，主要系本期收到汕头联泰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所致。
- 21、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去年同期减少158.78%，主要系本期新增借款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13	0	0
合计		5.13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签名）：黄振光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